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弱勢族群服務協會 函

地 址：花蓮縣吉安鄉東海六街 185 號

電 話：03-8513290

電子郵件信箱：kingstoneve4@gmail.com

聯絡人：陳美蘭

受文者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12 日

發文字號：花弱福字第 106014 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會辦理「106 年弱勢青少年就業力促進計畫」課程活動，敬請貴校協助轉知並推薦學生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106 年弱勢青少年就業力促進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充實本縣 16 歲至 25 歲弱勢青少年提早學習職場經驗、職場觀念，進入正式職場的就業力。
- 三、上課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3 日~7 月 7 日上午 8:00-下午 17:00
- 四、結業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10 日上午 8:00-12:00
- 五、地點：花蓮縣木工職業工會會議室(花蓮市南京街 127 號 2F)
- 六、檢附「106 年弱勢青少年就業力促進計畫課程簡章」及「報名表」、「家長同意書」1 份。

正本：花蓮高工、花蓮高商、花蓮高農、上騰工商、光復商工、玉里高中、四維高中、慈濟大學、東華大學、臺灣觀光學院、大漢技術學院、慈濟科技大學

副本：花蓮縣政府社會處勞資科、本會

理事長潘摩明

美就組

106 年就業安定基金補助花蓮縣政府辦理 「弱勢青少年就業力促進計畫」課程簡章

一、目的：充實本縣 16 歲至 25 歲弱勢青少年提早學習職場經驗、職場觀念，進入正式職場的就業力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
三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
四、協辦單位：花蓮縣弱勢族群服務協會

五、參加對象：16 歲至 25 歲並設籍在花蓮縣之弱勢青少年

六、參加條件：低收入戶家庭子女、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、職業災害罹災勞工家庭子女、身心障礙家庭子女、原住民、其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、單親家庭子女、本人曾獲就學貸款者、其他經評估有特殊情況者(上述證明文件應以各權責單位核發有效)。

七、上課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3 日~7 月 7 日上午 8:00-下午 17:00

八、結業日期：7/10 上午 8:00-12:00

九、上課地點：花蓮縣木工職業工會會議室(花蓮市南京街 127 號 2F)

十、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106 年 6 月 20 日(二)止，限額 15 人，額滿則提前截止。

十一、報名事宜：

❖ 報名全程免費，並提供午餐和保險。

報名方法：請將報名表填妥後，e-mail 至本協會(kingstoneve4@gmail.com)或傳真至 03-8513290。

為避免遺漏或資料不清楚，請來電再次確認。請填妥報名表後 E-mail 至本會，來電確認者始算完成報名手續。

❖ 報名確認電話：03-8513290，洽許小姐。

十二、活動注意事項(欲參加本研習活動之學員，請務必詳閱、遵守)

1. 報名前請先致電確認是否有名額(額滿則無法接受現場報名)。
2. 參加學員請自備環保杯，會場不另提供紙杯。
3. 報到後經用人單位發現下述情事，一律取消錄取資格：資料有偽造、變造、造假者。
4. 參與本計畫之青少年須全程參加就業力促進課程、職場參訪、職場體驗課程、團體諮商課程、結業式，並在計畫結束前繳交一篇 1,000 字以上之心得報告(含電子檔)，即可領 1500 元之獎勵金。

十一、課程內容

日期	時間	課程主題	課程概要
7/3(一)-7/6(四)	8:00-17:00	就業力促進課程	別害怕進入職場、求職與面談技巧、理財概念、履歷製作、口語表達能力、職場服務禮儀..等。
7/7(五)	8:00-17:00	職場參訪	立川漁場、吉安慶修院、遠雄悅來飯店、九湯屋-太昌店、花蓮縣弱勢族群服務協會、..等。
7/10(一)	8:00-12:00	團體諮商/課程結業式	講座、團體分享、課程結業
(體驗期程依實際狀況安排)		職場體驗課程	立川漁場、吉安慶修院、遠雄悅來飯店、舒漾聖境工作坊、吉豐老人養護所、珍饌美食...等。

弱勢青少年就業力促進計畫課程報名表

姓名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性別	☐ 男 ☐ 女
		身分證字號		緊急連絡人	
聯絡電話		行動電話		緊急連絡人 電話	
身分別	☐ 低收入戶家庭子女。 ☐ 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。 ☐ 職業災害罹災勞工家庭子女。 ☐ 身心障礙家庭子女。 ☐ 原住民。 ☐ 其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。 ☐ 單親家庭子女。 ☐ 本人曾獲就學貸款者。 ☐ 其他經評估有特殊情況者。 *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。				
聯絡地址			E-mail		
備註	1. 報名前請先致電確認是否有名額(額滿則無法接受現場報名)。 2. 參加學員請自備環保杯，會場不另提供紙杯。 3. 為維護課程品質，學員請確實配合勿任意遲到及早退。 4. 參與本計畫之青少年須全程參加就業力促進課程、職場參訪、職場體驗課程、團體諮商課程、結業式，並在計畫結束前繳交一篇 1,000 字以上之心得報告(含電子檔)，即可領 1500 元之獎勵金。				

家長同意書

學校/班級		姓名		性別		☐ 男 ☐ 女
生日		身分證字號		手機		
特殊疾病或注意事項：_____						

☐茲同意本人子弟參加「106 年度弱勢青少年就業力促進計畫」活動，並敦促其遵守活動期間之安全與活動規範。

家長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家長簽名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